

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刀剪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19年6月20日，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组织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本公司刀剪加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和验收。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报告、环评单位环评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大新镇新创路北，公司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租用张家港市桐润纺织品有限公司生产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502m²（其中生产用房270m²、辅助用房232m²），购进相应设备建设刀剪加工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加工美发刀剪6万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规，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2017年11月，公司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刀剪加工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2018年5月7日获得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张环注册[2018]120号），并已于2018年12月投入生产，目前各类设施运行稳定，基本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为年加工美发刀剪6万把。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刀剪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一致。

三、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与张家港市铜润纺织品有限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一起拖运至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废气：本项目抛光、打磨过程产生的粉尘大部分经配套的滤筒除尘器装置（1套）收集处理。

3、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生产时紧闭门窗等各项措施后，减少了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大新村保洁队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砂轮灰、废砂轮）委托张家港市凯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废砂皮纸、废砂带、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纸箱）委托今日物业处置。

5、卫生防护距离：生产车间边界向外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6、总量控制：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1 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类别	总量控制指标	批复量 (t/a)	实际排放量 (t/a)
废水	废水量	312	312
	COD	0.1248	0.1000
	NH ₃ -N	0.0109	0.0001
	TP	0.0012	0.0002
	SS	0.0624	0.0134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	0
	生活垃圾	0	0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注册表要求的总量控制指标。

四、环保设施监测情况

2019 年 3 月 28 日-29 日，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中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

根据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Y-SNPT(1903)0679）号，主要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值要求。

2、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活污水接管口 S1 排放废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及悬浮物的排放浓度日均值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日均值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南厂界环境噪声 N1-N4 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大新村保洁队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砂轮灰、废砂轮）委托张家港市凯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废砂皮纸、废砂带、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纸箱）委托今日物业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浓度核算，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年排放总量计算结果小于项目环评中废水污染物核定的总量指标，总体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意见

该项目建设能较好地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建设过程中较好地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公司制订了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并能有效管理，验收资料齐全，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规范化的监测，定期对外排的无组织废气、生活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至少每年一次，确保达标排放。

2、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进一步完善操作规程，健全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组名单附后

张家港市佳龙美发用品有限公司刀剪加工项目验收组人员名单

[illegible]